菏 泽 市 民 政 局

关于通报2026年度全市养老服务机构等级复评结果的通知

各县区民政局，鲁西新区社会事业局：

根据《关于开展养老服务机构等级评定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市组织开展了2026年度养老服务机构等级复评工作。经县区初评、第三方机构资料审核与现场评审，并经社会公示，公示期内未收到有效异议。现将复评结果予以通报，并就后续等级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通报复评结果。本次共对全市48家养老服务机构开展等级复评。其中，五星级1家、四星级9家、三星级36家，2家未达三星级标准。各县区要及时将评定结果告知辖区各养老机构，做好等级信息登记归档，指导机构规范悬挂对应等级牌匾。

二、加强动态管理。各县区要压实属地监管责任，做实养老机构等级动态管理。对通过本次复评的三星级、四星级、五星级养老机构，要引导其珍惜等级荣誉，巩固评审整改成效，防止出现“评完即松懈”现象。要指导机构定期对照《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GB/T 37276—2018）、《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实施指南（2023版）》及地方相关标准，围绕环境、设施设备、运营管理、服务四个维度开展常态化

自查，持续优化适老化环境，完善设施设备维护制度，规范内部运营流程，提升老年人照护服务质量。

三、强化结果运用。各县区要将等级评定结果作为养老服务机构日常监管、政策扶持、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星级较高的机构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运营服务经验，带动区域内养老服务整体提质增效。**星级生效时间：县级初评结果与市级复评一致的，以县级初评时间为准；不一致的，以市级复评时间为准。**对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服务质量严重滑坡的机构，各县区要及时上报并按规定降低或者取消其等级。

请各县区认真落实本通知要求，做好政策宣贯、机构指导和问题整改工作，相关工作推进情况要纳入台账管理。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与市民政局养老服务科联系。

附件：菏泽市2026年度养老服务机构等级复评结果汇总表

菏泽市民政局

2026年9月22日

附件

菏泽市2026年度养老服务机构等级复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县区	养老机构名称	复评等级
1	牡丹区	菏泽市牡丹区西城街道金秋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四星
2		菏泽市牡丹区东城街道杨庄社区颐康养老服务中心	四星
3		山东幸福养老服务有限公司重庆路分公司	三星
4		菏泽市牡丹区孝泽养老院	三星
5		菏泽市牡丹区黄堰中心敬老院	三星
6		菏泽市牡丹区牡丹街道桂陵社区大爱养老服务中心	三星
7		菏泽市牡丹区吴店镇敬老院	三星
8		菏泽市牡丹区民安老年服务中心	五星
9	定陶区	菏泽市定陶区滨河中心敬老院	未达三星级标准
10		菏泽市定陶区五福老年公寓	三星
11		菏泽市定陶区冉堌中心敬老院	三星
12	鲁西新区	菏泽孝慈养老发展有限公司	三星
13		鲁西新区国华养老院	三星
14		菏泽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示范中心	四星
15		菏泽鲁西新区丹阳街道办事处敬老院	四星
16		菏泽市开发区佳华养老院	三星
17		菏泽开发区善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万福分院	三星
18		菏泽市孝和养老院	三星
19	曹县	曹县福满园老年公寓	三星
20		曹县健安老年医养院	三星
21		曹县孝和养老院	三星
22	成武县	成武县九女集镇敬老院	三星
23		成武县汶上集镇中心卫生院（宝峰院区）	三星
24		成武养老康复中心护理院	四星
25		成武县伯乐集镇敬老院	三星

26		成武万福医康养老院	三星
27		成武县苟村集镇中心敬老院	四星
28		成武怡养老年病医院有限公司	四星
29	单县	单县湖西老年公寓	三星
30		单县乐善护理院	三星
31		单县银色年华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三星
32		单县康宁养老服务中心	三星
33		单县浮岗镇中心敬老院	未达三星级标准
34		菏泽颐养院医养股份有限公司单县老年养护服务中心	四星
35		单县谢集中心敬老院	三星
36	巨野县	巨野县章缝护理院	三星
37		巨野县永丰街道办事处敬老院	三星
38	郓城县	郓城颐合养老有限公司	四星
39		郓城县随官屯镇卫生院颐康智慧医养结合院	三星
40		郓城县枫叶正红养老服务中心	三星
41		郓城县唐塔街道敬老院	三星
42	鄄城县	鄄城县彭楼中心敬老院（鄄城舜城医院）	三星
43		鄄城县润聪老年颐养中心	三星
44		鄄城永生医院	三星
45		鄄城友谊护理院	三星
46	东明县	东明县东明集镇中心敬老院	三星
47		东明县康宁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三星
48		东明县阳光老年服务中心	三星